

世新大學中國文學系

「第 13 屆兩岸韻文學」學術研討會徵稿

徵稿辦法

- 一、本研討會為純學術性質，以促進相關領域學者學術交流為宗旨，徵求韻文學相關研究領域之學術論文。
- 二、徵稿對象：全國韻文學之學者專家。本會得以協助安排相關事宜與住宿，唯來往會議之交通費與食宿等各項費用須完全自理。
- 三、本刊設編輯委員會，處理集稿、審稿、編印及其他出版相關事宜。稿件審查摘要，投稿人須於本研討會中公開發表論文，發表後結集出版為光碟版《兩岸韻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。
- 四、舉凡：詩經、楚辭、詩、詞、曲、新詩、現代詩、歌詞、歌謠等範圍，均歡迎賜稿。
- 五、有意投稿者請在 2019 年 12 月 20 日以前，至「世新大學系網頁>韻文學專區」下載「論文摘要表及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」並寄至 cicada@mail.shu.edu.tw 進行審查。郵件標題格式須為：[韻文學]〈稿件名稱〉_姓名，不需寄送紙本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六、本研討會稿件限以中文撰寫，每人以一篇為限，並請勿一稿多投。文長限一萬五千字(含)以內（以電腦字元計，含空白、註解，不含徵引書目與摘要）。
- 七、來稿以未曾發表者為限，同一文稿請勿同時分投國內外其他刊物；學位論文及網路文章請勿投稿。發表人須簽具聲明書，如有抄襲、重製或侵害等情事，概由投稿者負擔法律責任，與本刊無關。
- 八、來稿刊登後，致送本刊光碟兩片及作者該篇論文之電子檔，不另致酬。
- 九、投稿後於「摘要審查」結果通知前可要求抽退論文，一旦通知錄取予以發表即不得抽退，請依本研討會之規定期限內繳交論文，並出席本次會議宣讀論文。經發表宣讀後，論文將收錄於光碟版「第 13 屆兩岸韻文學學術研討會」論文集內。
- 十、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概由本籌備委員會商議決定之。